每當我看見乞丐時,我便會想起一件曾經幫助別人的事,還體會到聖經所說「施比受更有福」的真理。

一天上午,我和媽媽去東薈城逛街,在不遠處的路上,我卻看見一名老乞丐穿着骯髒的衣服在街頭上乞討,他托着缽不斷向路人乞求幫助,但卻沒有一個路人願意停下來理會他,更不用說捐錢給他。那時侯我摸一摸口袋裏拿出一張十塊錢的鈔票捐給他,卻被媽們把拉住,攔阻我說:「這些人一看就知道是騙子,根本沒有人會相信他的,更不願意捐錢給他。」

可是我看著他那可憐的模樣,我心中不禁湧出一股同情和憐憫,頓時心軟下來。於是我毫不猶疑地跑到乞丐面前,把那張十塊錢鈔票丟在他的盤子裏。他以顫抖的聲線向我說:「謝謝你啊,小妹妹,你真善良!」聽到這話後,我心裏甜滋滋的,他連連向我點頭道謝。

這時,路上的行人看到我的舉動後,都紛紛止步,把手上那一點微不足道的小錢都放在老乞丐旁邊的盤子裏。老乞丐卻不問金額多少,逐一向人們點頭道謝。此時,一名中年女人悲傷地跟我訴說:「這個人原本是一家公司的老闆,經常捐款給慈善機構,不過後來公司破產了,連生活費也沒有,才逼不得已向路人乞討。」聽到這番話後,我心想:我的十塊錢沒有白費啊!因為他曾經幫助過許多有需要的人,令那些貧苦的人感到快樂。而我現在可以幫助他,令他此時此刻感到快樂,是何等美的事,讓我們把這份幫助他人的快樂傳遞下去吧!

經過這件事後,我明白到「施比受更有福」的道理。因為有能力幫助他人是幸福的人,可以把愛和快樂傳遞下去,更是一件很美麗而動人的事情。也許這要親身經歷過才能領會到箇中的道理吧。